# 國立嘉義大學獸醫學系 108 學年度第 8 次系務會議紀錄

時間:中華民國 109 年 4 月 17 日 (星期五) 中午 12 時 10 分

地點:新民校區獸醫館2樓會議室(D04-205)

出席人員:王建雄老師、蘇耀期老師、羅登源老師、張志成老師、吳瑞得老師、賴治民老師 詹昆衛老師、郭鴻志老師(出差)、林春福老師、黃漢翔老師、張耿瑞老師 吳青芬老師

## 壹、報告事項:

## 一、主席報告:

- (一) COVID-19 防疫工作需持續落實,請各位老師協助宣導做好個人防護措施,並保持社 交距離,無法保持社交距離者則一律配戴口罩。
- (二)系友高雄市獸醫師公會高振庸理事長日前聯繫,擬透過立委協助爭取本系成立雙班,此事亦已初步向獸醫校友會翁理事長報告。本案茲事體大,與本系未來長期運作甚是相關,誠如評鑑委員所言,師資員額必須同時到位,否則將增加現有教師負擔,並壓縮教學研究與訓輔經費,整體運作將相當辛苦。如期望校方能逐年增加教師員額,若過程中因故中止,如何因應?本系推動馬來西亞認證學歷,其要求師生比為1:5,在此前提下如何因應,也請各位一併考量。本案請各位老師詳加思考,將於一週後在本系群組協請回覆,期能儘快達成共識,以推動後續作業。

獸醫學院若不繼續發展,則後續恐將面臨萎縮。如何站穩腳步,甚至有重大發展,是本系目前的重要課題。假若大學部增班(非限定50人,如30人亦可),採正課合班、實習課程分授,教師鐘點依選課人數可予加權,也是因應方法之一。針對因增班而可能增加之鐘點數將再加精算,以評估師資數需求。

- (三)因應實習課程授課時數縮短,教師建議同年級之實習課程可排在同一大時段,如此則可能交錯授課,個別課程2週上1次,1次4小時,學生方能有充足時間進行實習,亦符合教學時數之規定。教師如確有此需求,可向系辦反映,以協助安排課表。
- (四)有關系所自我評鑑結果,委員建議解剖實習教室應有獨立之空間,並增設抽氣設備。 通風部分尚可再予加強,惟限於場館空間因素,目前實無法挪移出其他空間。未來如 能成立二館,擬優先保留解剖教室空間,請各位老師能夠同意。

### 二、業務報告:

- (一)系所自我評鑑實地訪評業於109年4月8日辦理完竣,評鑑結果報告書如附件第1頁 至第3頁。依研發處規劃作業期程,擬於6月中旬前召開會議檢討實地訪評相關事宜 及將回復意見並送學院。
- (二)本校執行109年高等教育計畫-子項目:通識改革與課程深化,為深化通識教育講座功

效及提升學生自主學習機會,歡迎教師踴躍申請辦理通識教育、創業或就業講座。本學期講座徵件中,執行期程至109年6月26日止,每次講座補助講師鐘點費(每小時2,000元,最多2小時)、交通費(高鐵或台鐵實報實銷,最多2,200元)。為擴大補助範圍,若教師課程已獲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相關經費補助,不得重複申請該講座經費。有意申請者請於舉辦日一個月前填寫「通識教育講座補助申請表」送教務處通識教育中心,審核通過之演講或活動可獲得補助經費,補助件數視每年度計畫經費而定,審核結果另行通知。

(三)依據本校 108 學年度跨校區聯合視訊畢業典禮第 2 次籌備會議決議, 108 學年度畢業 典禮採縮小規模辦理全校性畢業典禮(預定日期:109 年 6 月 20 日),並規劃畢業週 (預定日期:109 年 5 月 30 日至 6 月 7 日)由各學院協助統籌各系所小型畢業典禮。

## 決定:

- 一、為達計畫預期成效,請各位老師踴躍申請辦理通識教育講座。
- 二、有關本系辦理小型畢業典禮時間,請大五導師協請班代調查後回報。

## 貳、討論事項:

※ 提案一

案由:109學年度轉系錄取名單,提請審議。

#### 說明:

- 一、依 109 學年度本系轉系相關規定,大二可供轉系名額 3 位。本系第一階段審查標準為「各學期各學科成績均在 60 分以上,且各學期學業成績均在 75 分以上」。轉系考試成績未滿 60 分者,均不予錄取;轉系考試成績相同時,以各學期學業成績之平均為參酌依據。
- 二、本學年度共有 34 名學生申請轉入本系就讀,本系業於 109 年 3 月 25 日辦理轉系考試, 到考人數 33 人,考試成績一覽表如附件第 4 頁。
- 三、依轉系考試成績,擬擇優錄取陳〇瑄、陳〇暄、陳〇芸等3人。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## ※ 提案二

案由:109 學年度外國學生申請入學案,提請審議。

#### 說明:

- 一、本校 109 學年度「外國學生申請入學」,共有 2 人申請本系碩士班、5 人申請本系學士班、 2 人申請本系臨床獸醫學碩士班,如附表。
  - 註:特殊國家-依據外交部特定國家申請入出境簽證規定,在申請入臺簽證時,須有保證人。
- 二、國際處提醒:如申請者中文語言能力不足,系所以保障學生受教權前提下,應考量有足 夠的畢業學分係以英文授課進行,辦理錄取審查。
- 三、檢附初審通過學生之個人資料表、留學計畫書、推薦函、語言能力證明等備審資料,請

卓參。

四、因應學歷認證需求,檢附馬來西亞博特拉大學獸醫學生入學標準(附件第32頁至33頁) 供參。

#### 決議:

- 一、申請本系碩士班與臨床獸醫學碩士班者,其資料經審查,認無合適之教師可提供指導, 不予同意。
- 二、因應本系推動馬來西亞政府認證學歷需求,馬來西亞籍學生申請案件,比照馬來西亞博 特拉大學獸醫學生入學標準進行審查。審查結果未達標準者,不予同意;符合標準者, 予以同意。

## ※ 提案三

案由:請推薦2位教師擔任108學年度獸醫學院教學績優教師選薦小組委員。

#### 說明:

- 一、依本校教學績優教師彈性薪資獎勵辦法第三條,學院辦理教學績優教師初審,除參考教師職涯歷程檔案系統之教學項目積分與其他審查項目外,各系推派教學優良或資深教師 (各學系教師教學評量前 50%,且教學質性意見優良者)組成選薦小組,就受推薦教師 選薦旁聽(採全程錄影後觀看或至課程現場旁聽)。以受推薦教師大學部必修課程優先。
- 二、依 109 年 3 月 20 日本系 108 學年度第 7 次系務會議決議,本系推薦張耿瑞老師、詹昆衛老師參加學院之教學績優教師遴選。

決議:由張銘煌教授、賴治民教授擔任 108 學年度獸醫學院教學績優教師選薦小組委員。

## 參、臨時動議:

※提案一

提案人: 吳瑞得老師

案由:建請修正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第十二條。

說明:現行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第十二條規定「各系(所、中心)副教授通過升等 教授人數之上限以二人為原則;申請升等教授人數超過二人時,每增加二人時得增加 一個名額。但助理教授及講師之升等名額,不在此限」。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 幾經修正,整體趨向嚴格,教師擬升等為教授者,若符合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原 則第五點所訂之標準,惟因當年度系(所、中心)申請升等教授人數超過2人,而最 終未獲通過,如此不甚合理,且影響教師重大,建請比照助理教授及講師之升等名額, 均不受限。

决議:本案建請人事室納入法規修正考量。

肆、散會:下午1時20分